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安市人民法院公告

胡少斌:本院受理(2025)闽0981民初1104号原告陈玉兰与被告胡少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证据材料、民事裁定书等。公告之日起,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届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答辩、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下午16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安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09日产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。下载时间 2025年10月17日)